

##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净利润为负值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000 万元到-4,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亏损金额减少 1,201.23 万元到 3,201.23 万元，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500 万元到-4,100 万元。

- 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提示

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深圳分行”）之间的票据诉讼案再审尚未判决，若在半年报发布之前判决公司胜诉，公司将冲回之前已经计提的 5,620 万元损失，将增加净利润 5,620 万元，此种情况未在业绩预告范围内。该事项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

###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000 万元到-4,000 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亏损金额减少 1,201.23 万元到 3,201.23 万元。

2. 预计 2023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500 万元到-4,100 万元。

(三)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201.2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289.84 万元。

(二) 每股收益：-0.27 元。

##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1. 随着高铁、飞机和私家车等交通方式的发展，出行方式发生改变，客运市场受到冲击，市场整体需求进一步萎缩，公司产品销量不及预期。
2. 行业竞争激烈，价格竞争成为主要方式，导致公司总体毛利率较低。
3. 出口销量占比增加导致订单质态向好，内部通过降本增效、管理提升等措施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

##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公司与浙商银行深圳分行之间的票据诉讼案再审尚未判决，若在半年报发布之前判决公司胜诉，公司将冲回之前已经计提的 5,620 万元损失，将增加净利润 5,620 万元，此种情况未在业绩预告范围内。该事项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

##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五日